

证券代码：839152

证券简称：羽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与中泰国际融资有限公司签订 拟赴港上市保荐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签约概括

近日，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羽星股份”)与中泰国际融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国际”）拟签订拟赴港上市保荐协议，现将有关情况提示如下：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(一) 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签订拟赴港上市保荐协议》的议案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交易对方与公司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上述合同自股东会决议之日起生效，无需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。

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公司计划赴港上市，聘请中泰国际作为公司上市计划之独家保荐人，中泰国际全面负责统筹此上市计划整个流程，并联络与协调此上市计划各中介机构，

包括但不限于法律顾问、申报会计师、内部监控审核师、股票过户处、物业评估师、行业顾问、财经公关顾问、印刷商及翻译人员等。

四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中泰国际签订具体的保荐协议，将推动公司赴港上市战略规划的实施落地，有利于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有利于公司实现上市资源与经营业务的深度融合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公司拟与中泰国际签订的《拟赴港上市保荐协议》

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3日